

佛教志蓮小學
2009-2010年度
第八屆陸運會報名事宜

敬啟者：

本校第八屆陸運會訂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(星期四)假將軍澳運動場舉行。同學們可透過比賽鍛鍊體魄，更可培養同學間合作和團結精神。陸運會為學校常規活動，一至六年級同學必須出席；同學可與家長參加親子接力賽。謹請 台端鼓勵 貴子弟參加上述比賽，並簽妥附上的報名表格交回校方辦理。

陸運會比賽項目如下：

項目	組別	男 子					女 子				
		公開	甲	乙	丙	丁	公開	甲	乙	丙	丁
徑 賽	60米	---	*	*	*	*	---	*	*	*	*
	100米	*	*	*	*	*	*	*	*	*	*
	200米	*	*	*	---	---	*	*	*	---	---
	400米	*	*	---	---	---	*	---	---	---	---
	2x50米	各 級 親 子 接 力 賽									
	4x100米	四 至 六 年 級 班 際 師 生 接 力 賽									
	4x100米	志 蓮 員 工 接 力 邀 請 賽									
田 賽	跳 遠	*	*	*	*	---	*	*	*	*	---
	跳 高	*	*	*	---	---	*	*	*	---	---
	擲 壘 球	---	*	*	---	---	---	*	*	---	---
	擲 豆 袋	---	---	---	---	*	---	---	---	---	*
	推 鉛 球	3kg	3kg	---	---	---	3kg	3kg	---	---	---

註：(一)是次陸運會按參賽者年齡作如下之分組：

- 公開組—97年或以前出生的同學；
- 甲組—98及99年出生的同學；
- 乙組—00年出生的同學；
- 丙組—01年出生的同學；
- 丁組—02年或以後出生的同學。

(二)每組開設項目以「*」號或器材規格表示。

(三)每名運動員最多可參加三個單項比賽(接力賽不計算在內)，如報名參加三項比賽，須為兩項田賽一項徑賽或兩項徑賽一項田賽，一經報名，不得更改。

(四)每一項目最少須有三名參賽者，否則該項目將被取消。

(五)參加班際接力賽的同學應直接向各班體育老師報名，不用填寫下列報名表。

(六)參加親子接力賽的家長，請留意組合須為1名家長和1名學生，比賽項目為2 X 50米。並請填妥下面之報名表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佛教志蓮小學校長

趙國森 謹啟

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

學校通告2009/031(校)

回 條

敬覆者：茲收到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發出有關「第八屆陸運會報名事宜」之通告，內容已悉。
本人明白是次活動為常規活動 敝子弟必須出席，並作出以下選擇：

- 敝子弟不參加任何比賽項目，只作為觀眾觀賞是次比賽；
- 下表所示為 敝子弟欲參加之項目，希望 貴校作出安排。

此覆
佛教志蓮小學校長

_____年級_____班 學生姓名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零九年十一月_____日

(請勿撕去此部份)

請用正楷填寫以下表格，一切資料錯誤或填寫不清楚的表格，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親子接力賽報名表 家長姓名：_____ (關係：_____)

學生姓名：_____ (_____班) 學號：_____

陸運會報名表 男/女子_____組 (_____班) 學號：_____	陸運會報名表 男/女子_____組 (_____班) 學號：_____	陸運會報名表 男/女子_____組 (_____班) 學號：_____
中文姓名：_____	中文姓名：_____	中文姓名：_____
出生年份：_____	出生年份：_____	出生年份：_____
參加項目：_____	參加項目：_____	參加項目：_____
家長簽署：_____	家長簽署：_____	家長簽署：_____